

立法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

檢討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統評機制）的推行情況，以及對統評機制下評估工具所作的檢討。

背景

2. 在當局於 2000 年 11 月推行統評機制前，長者如要申請資助院舍或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需要接受個案工作員、醫療專業人員和服務提供機構等的不同評估，才可確定是否符合資格。當時並無通用或統一的評估工具以評定申請人是否符合資格，也沒有正式的機制處理上訴。

3. 政府在 1999 年宣布計劃制定一套統一評估長者照顧需要的機制，以因應申請人的需要而提供適切的服務。為此，社會福利署（社署）在同年委聘顧問進行研究，以開發一套統一的評估工具、建議服務配對的方法，以及設計訓練認可評估員的課程。經參照國際認可的interRAI<sup>1</sup>「長者健康

---

<sup>1</sup> interRAI 是一個於 1994 年成立的國際非牟利組織，由來自超過 30 個國家／地區的研究人員組成合作網絡，以開發各項評估和問題鑑辨工具。interRAI

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2.0版本，社署在2000年建立一個統一的評估機制(即統評機制)。同年，社署成立五個分區安老服務統一評估管理辦事處(統評管理辦事處)，以推行和監察統評機制的運作。此外，統評機制設有正式上訴渠道，以處理就評估結果的上訴。

4. 在統評機制下，評估由認可評估員進行。他們包括社會工作者、護士、職業治療師和物理治療師。他們必須接受有系統的培訓課程，並須在評核中取得合格成績，才可獲委任進行評核的工作。統評管理辦事處負責培訓評估員及進行考評和認可事宜，並透過進行質素檢查，以確保評估結果準確。

5. 根據統評機制，被評為身體機能達中度或嚴重缺損的長者，將獲編配合適的資助長期護理服務，包括「只適合院舍照顧服務」、「只適合社區照顧服務」或「雙重選擇」(即可選擇院舍照顧服務或社區照顧服務)。此外，作為統評機制的一部份，評估工具亦提供臨床評估紀錄，從而協助負責工作員和提供服務的機構為申請人制訂個人護理計劃，並在有需要時轉介他們接受合適的專業介入服務。現時的評估工具(即「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2.0版本)把長者所需的資助長期護理服務概括分類，成效良好。

---

「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是由多國臨床專業人員和研究人員組成的小組所開發的評估系統，是評估社區內體弱長者的工具。interRAI的評估工具及照顧管理系統是現時市場上同類工具的唯一選擇，並在北美洲、歐洲和亞洲被廣泛用作社區長期護理服務的評估工具。一些已發展國家，包括新加坡、加拿大、日本和美國，也採用這個系統。

## 檢討評估工具

6. 在現有統評機制下的服務編配機制使用近 13 年後，社署獲得獎券基金的撥款，於 2013 年 11 月委託香港大學秀圃老年研究中心(秀圃中心)推行一項為期三年有關改善香港長期護理基礎設施的計劃。計劃的目的之一，是檢視及更新統評機制的評估工具，把評估工具由「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2.0 版本（包括手冊、評估問卷及臨床評估紀錄）更新至 interRAI「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9.1 版本，以及推廣一套更有效的評估系統，從而改善長期護理服務的編配工作。

7. 秀圃中心已成立研究小組，把統評機制的評估工具更新至 interRAI「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9.1 版本。在過程中，研究小組將檢視、翻譯和審核評估工具的手冊、評估問卷和臨床評估紀錄。更新工作預期於 2016 年完成，將會有助我們根據申請長者的需要和迫切性，更合適地為他們編配長期護理服務。

8. 我們預期經更新的評估工具將可以更詳細評估長者的健康狀況，包括身體機能受損程度、認知能力（例如思想是否前後一致）、溝通能力、疼痛與情緒，以及社會支援與環境風險。這些評估結果的資料可讓提供長者照顧服務的機構更準確了解不同體弱程度的長者的照顧需要。更新的評估工具亦可以改善服務配對的機制，讓我們能為最有需要的長者提供更適時，並符合其需要性質和程度的長期護理服務。

## 徵詢意見

9. 請委員留意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14年7月